

明年江苏有望实施家庭医生制度

签约家庭可享受12项免费服务,到2015年户户都要有家庭医生

昨天,江苏省卫生厅下发了《建立家庭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按照这份指导意见,2012年,全省社区医院要启动家庭医生制度;而到2015年,基本上每一户都有家庭医生。根据这份指导意见,家庭医生将为签约家庭提供12项免费服务,这些服务主要针对慢性病患者。

□快报记者 刘峻

A | 家庭医生制度目标是什么?

2015年,基本实现“户户有家庭医生”

江苏省卫生厅有关人士介绍,指导意见目前还在征求意见阶段。按照征求意见稿,每名家庭医生按照签约服务200户左右的标准,建立包干责任制。2012年,全省所有城市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启动实施家庭医生制度,65岁以上老年人、0-6岁儿童、孕产妇、慢性病患者的家庭签约率达50%以上,签约居民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门诊就诊比例达到50%以上,签约家庭对家庭医生

满意度达80%以上;到2015年,初步形成家庭医生与居民有比较稳定的签约服务关系、首诊在社区的家庭医生制度,基本实现“户户有家庭医生,人人享有签约服务”的目标。

B | 家庭医生提供的服务有哪些?

12项服务都免费,主要针对慢性病患者

据了解,家庭医生是全科服务团队的一员,家庭医生为签约家庭提供12项免费健康服务:

- 1、建立健康档案,进行健康状况评估,制订个性化的健康规划;
- 2、有针对性地提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服务;
- 3、对0-6岁儿童提供健康管理、预防接种等服务;
- 4、对孕产妇提供孕产期健康管理服务,为育龄妇女提供优生优育、避孕节育等健康知识咨询和指导;
- 5、对65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体检、健康指导等健康管理服务。
- 6、对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提供定期随访、用药指导、健康教育和健康体检等服务;
- 7、对居家重症精神病患者提供随访和康复指导服务;
- 8、对居家医学观察的传染病密切接触者和健康危害暴露人员,提供预防指导;
- 9、对在健康管理中发现问题的,及时给予医学指导或转诊建议;
- 10、为签约居民优先提供三级医院预约诊疗和双向转诊服务;
- 11、为行动不便、确有需要的签约居民,提供上门访视、家庭出诊、家庭护理、家庭病床等服务;
- 12、根据社区居民需求,开展其他适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从上述内容可以看出,家庭医生提供的服务主要是针对慢性疾病等特殊患者。

C | 家庭医生制度还有什么规定?

签约服务,留下手机号,方便患者找

记者了解到,除了服务内容外,征求意见稿中对家庭医生的其他规定也比较严格。各地要统一家庭医生的文明用语、着装胸卡、服务流程、服务要求、出诊装

备(出诊箱和出诊车),统一、规范地提供签约服务,打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品牌。

有关人士介绍,今后会要求家庭医生最好能留下一个手机

号,方便患者及时找到。

“其实镇江、南京的部分社区已经开展了这项服务,患者可以很方便地找到熟悉的全科医生。”该人士说。

■新闻延伸

一点忧虑:全科医生够用吗?

从这份征求意见稿可以基本看出未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发展方向,但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目前的资源,未来能不能做到规划的要求仍是个问题。南京市白下区中医院一位负责人告诉记者,目前该院总共有6个全科团队,服务6个社区,平均一个团队服务一个社区,每个社区大约1万人,慢性病人占到15%,也就是说,一个团队就要负责一千多名老人。“虽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家庭医生,但是全科团队干的也是这个事情。而目前有的社区对全科医生认同度比较高,有的还不太信任。如果实施家庭医生制度,规定签约率,那压力还是挺大的。”

白下区另外一家医院的负责人告诉记者:“现在社区医生太少,编制又非常紧张,按照征求意见稿,一个全科医生负责200户,那现有的全科医生就不够用,而如果增加签约户数,医生又跑不过来。”

有关资料显示,江苏需要全科医生超过1万名,2012年预计达到的全科医生的数量与之存在2000名左右的缺口。与此同时,基层医院待遇、社会地位及百姓认可度等问题,都难以将全科医生留在基层医院。

江苏事业单位招聘明年起全部公开

招聘考试的内容将根据具体岗位来定

快报讯(记者 项风华)昨天下午,记者从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会议上获悉,明年,全省各级各类事业单位新进人员,除国家政策性安置、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由上级任命及涉密岗位等确需使用其他方法选拔任用人员外,一律实行公开招聘。

从2005年到目前为止,全省4万多个事业单位,共有20多万人通过公开招聘补充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已成为江苏省事业单位进入的主渠道。不过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庄同保表示,还有少数单位没有纳入统一的公开招聘体系,游离于公开招聘制度之外自行其是,这是不能容许的。庄同保介绍说,江苏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将在2012年上半年全覆盖。

公开招聘的核心是“公开”,那么如何落实“公开”?庄同保表示,这体现在三个方面,即必须坚持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事业单位招聘人员信息,如招聘岗位、招聘人数、应聘条件、招聘办法、考试考核的时间等,必须在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网站上免费公布;在招聘过程中,要及时公布资格审查、考试、考核等环节的进展情况;对拟聘人员应在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内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庄同保还表示,考试是公开招聘的一种重要方式,但不是唯一的方式。江苏将分类实施公开招聘,特别是考试考核的方式、内容都应根据行业、专业及岗位特点确定。这意味着,今后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不再是一张试卷内容。

据悉,对普通管理岗位、通用类的专业技术岗位和工勤技能岗位的招聘考试,原则上由公开招聘综合管理部门根据实际需要统一组织。从明年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将首先在省属事业单位开展试点,各地也可结合实际,适时推开。

■新闻速读

南通崇川社区管理网格化

快报讯(见习记者 陈莹)昨日,记者在南通市崇川区召开的社区建设论坛上获悉,在南通市主城区崇川区,社区居民若是要调解邻里纠纷,修理水电煤,或者是办理医保社保等手续,只需给自己所在的“网格”里的网格员打个电话,就有专门的服务人员上门提供帮助。

据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组织委员孙亚栋介绍,所谓的社区“网格化管理”,就是将城区行政性地划分为一个个的“网格”,在“区—街道—社区”的三级管理结构之下,增加了“网格”这一新的层级,变为四级责任体系。每个网格设网格员一名,网格内每20~25户设网格员一名,主要由辖区内的楼组长、居民代表、志愿者和热心社区建设事业的社区居民担当。

“过去政府的服务是被动式的,老百姓有事要上门去找政府,而网格化管理却是变被动为主动。”在崇川区任港街道战胜社区党委书记汤美娟看来,网格化不仅是对社区管理区域的细分,更重要的是一种服务观念的变革,这就好比吃必胜客,原来一定要去餐厅排队,如今可享受“宅急送”了。

你家孩子麻疹疫苗打了没?下月上旬全省免费补种和强化

家长可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或预防接种门诊咨询

昨天,记者从江苏省卫生厅获悉,2012年1月江苏将在44个重点县区开展麻疹疫苗强化免疫和查漏补种活动,在其他所有县区开展麻疹疫苗查漏补种工作。本次麻疹疫苗强化免疫和查漏补种全部实行免费接种。

■哪些孩子要打

全省8月龄-6周岁的儿童需要强化免疫或补种

江苏省卫生厅有关人士告诉记者,强化免疫对象为:所有8

月龄-4周岁儿童,即凡是在2007年1月1日-2011年4月30日期间出生的儿童(包括外来流动儿童),除在强化免疫接种前28天内有明确的麻疹疫苗等减毒活疫苗接种史者外,不论其既往麻疹疫苗接种史和麻疹患病史如何,不管其居住地与出生地在哪里,凡无麻疹疫苗接种禁忌症的儿童均作为本次强化免疫对象。

查漏补种对象为:所有5、6周岁儿童,即2005年1月1日

-2006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的儿童。

除44个重点县区外,全省其他所有县区对8月龄-6周岁儿童,即2005年1月1日-2011年4月30日期间出生的儿童,集中开展麻疹疫苗查漏补种。

■何时打、去哪打

下个月月上旬,到社区或乡镇卫生院等各接种点

麻疹疫苗强化免疫的现场接种时间统一安排

在2012年1月上旬。具体时间安排由当地卫生部门确定,可以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或预防接种门诊咨询。

南京市疾控中心专家告诉记者,接种地点为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预防接种门诊;或当地卫生部门设立在托幼机构的临时接种点。家长可以带孩子到社区接种,而疾控卫生部门也会通过幼儿园等,通知孩子家长。快报记者 刘峻

[特别提醒] 有部分儿童不能接种

江苏省卫生厅有关人士介绍,这一次虽然是全省的统一接种,但是有部分儿童不能接种。

(一)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均为麻疹疫苗接种禁忌症,不能接种麻疹疫苗。

- 1、已知对麻疹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
- 2、曾经患过过敏性喉头水肿、

过敏性休克、阿瑟氏反应、过敏性紫癜、血小板减少性紫癜等严重过敏性疾病;

3、正患有急性疾病,严重慢性疾病,或处于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

- 4、有免疫缺陷、免疫功能低下者或正在接受免疫抑制治疗;
- 5、曾经患或正患有多种

神经炎、格林巴利综合征、急性播散性脑脊髓炎、脑病、癫痫等严重神经系统疾病,或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暂时不能接种麻疹疫苗,可在以后条件适宜时予以补种。

- 1、最近3个月内注射过免疫球蛋白;已注射免疫球蛋白者,

至少应间隔4周以上方可接种。

2、强化免疫期间如遇有28天内接种过减毒活疫苗(如口服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乙脑减毒活疫苗)者,可暂缓接种,并在间隔28天后再补种麻疹疫苗。

3、强化免疫期间如有感冒、发热等症状的,应在恢复健康后进行补种。